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规定，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现就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成员的基本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尚敢、薛涛、刘飞和非执行董事王永威四人组成，主席由王尚敢担任。

二、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更名情况

报告期内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防控工作，提升风险管理能力，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，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，将审计委员会更名为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，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风险管控职责，该事项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分别经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和九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阅公司财务报告情况

1、审阅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情况

2024 年 1 月 25 日，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形

式召开，审阅了公司编制的未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4-2026 年审计服务中介机构采购方案有关情况的议案》、外部审计师《2023 年度期末审计工作计划》及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工作计划》。

2024 年 3 月 5 日，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形式召开，主要与外部审计师就审计过程中的重要审计事项进行了讨论，并形成书面意见，作为财务报告编制的指导意见；同时独立董事与外部审计师进行了单独沟通。

2024 年 3 月 22 日，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形式召开，审议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、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、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外部审计师，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；与外部审计师讨论管理建议书；并给出指导性建议。

2、审阅公司 2024 年半年报

2024 年 8 月 2 日，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形式召开，听取公司 2024 年上半年财务数据及其他重要事项的汇报，为半年报财务报告的编制提供建议；听取内部审计师关于 2023 年度《管理建议书》整改情况的汇报以及董事会办公室关于更新维护关联方名录的汇报。

2024 年 8 月 23 日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以现场结合

视频会议形式召开，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半年报及其摘要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听取内部审计师汇报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内审工作情况并与外部审计师就 2024 年度的审计计划及审计策略等进行了沟通。

3、审阅公司季度报告

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、2024 年 10 月 25 日，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形式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分别审议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，形成书面意见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指导公司内部控制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包含内控工作计划，并认可审计计划的可行性，督促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，并根据实际情况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。

四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各项公司治理准则，股东会、董事会、董事会专业委员会、监事会运作规范，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法规的要求。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。经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沟通，审阅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，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符合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。

五、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

1、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

报告期内公司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大信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符合相关要求，能较好的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，体现了优秀的专业水平，且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。

2、向董事会提出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

公司于 2024 年 2 月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大信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为保持公司财务、内控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建议聘任大信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师。

3、与外部审计师充分沟通

报告期内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与外部审计师就审计工作计划、审计策略、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要审计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，保证了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4、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

通过与外部审计机构的共同沟通与合作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认为大信在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。

六、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

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非常重视公司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大信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，积极征询外部审计机构意见，有力地促进了公司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。

七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依据及公司《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职责。2025年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将继续努力，按照上海、香港两地交易所上市规则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，以及本公司《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要求，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，充分发挥专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职能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。

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：王尚敢、薛涛、刘飞、王永威